

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网络重大突发事件的舆情和预警分析研究

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管理办公室

鲁社规办函(2017)3号

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 立项通知书

朱振方同志:

经省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学科组评审,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审批,你申报的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互联网发展研究专项网络重大突发事件的舆情和预警分析研究已获准立项,批准号17CHLJ33,项目类别一般项目,成果形式论文集、研究报告、电脑软件,完成时间2018年7月,资助经费1万元,为保证项目研究质量和水平,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1. 本课题应按照《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申请书》设计进行研究,未经省社会科学规划管理办公室同意不得擅自更改研究方向、内容和成果形式。

2. 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实行省社会科学规划管理办公室、项目承担单位、课题负责人三级管理体制。研究过程中不得随意变更和调整课题负责人,课题组成员和项目管理单位,确需进行调整的,应及时提出书面申请,经所在单位同意后,报省社会科学规划管理办公室审批。

3. 资助经费应严格按照《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资助经费管理办法》等财务有关规定,用于项目研究,专款专用,合理开支,不得挪作他用。

4. 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应切实加强项目日常管理工作,及时对课题进度、质量及经费使用等情况进行督促检查,保证研究工作的顺利进行。